

重要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在北京中国人寿广场 A18 层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。执行董事林岱仁、许恒平、徐海峰，非执行董事袁长清、刘慧敏、尹兆君、苏恒轩，独立董事张祖同、Robinson Drake Pike（白杰克）、汤欣、梁爱诗现场出席会议。本公司监事和管理层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召开时间、地点、方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《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和《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“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”）的规定。

会议召开之前，董事会收到董事长、执行董事杨明生先生的辞任函。因个人年龄原因，提出不再担任董事长、执行董事职务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杨明生董事的辞任即时生效。杨明生先生已确认，其与董事会并无任何意见分歧，亦无任何

有关其辞任之其他事项须提请股东注意。董事会对杨明生先生在任职期间对本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会议由林岱仁董事主持，与会董事经充分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选举王滨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王滨先生的任职资格尚待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。王滨先生简历请见本公司于2018年9月26日、9月28日分别发布的《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《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二、《关于公司参与照海项目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特此公告

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1月13日